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HE CHEMICALS GROUP LIMITED

### 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9)

- (1) 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 (2) 業務更新
- 及
- (3) 押後刊發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及寄發 2019 年中期報告

本公告由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第 13.49(6)條和《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15 年 3 月 26 日、5 月 29 日、8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23 日、8 月 30 日、2017 年 3 月 30 日、8 月 18 日、2018 年 3 月 29 日、8 月 30 日及 2019 年 3 月 29 日刊發的公告，其中包括延遲 (i) 刊發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全年業績及寄發相應的年報；及 (ii) 刊發 2015 年、2016、2017 年及 2018 年中期業績及寄發相應的中期報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具有以上公告所界定之相同含義。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為向本公司的股東提供額外資料以評估本集團最近期的財務表現，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管理賬財務資料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按年同比
	2019 年	2018 年	
	人民幣百萬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 (未經審核)	
收入	323.6	700.4	(53.8)%
銷售成本	(205.9)	(423.5)	
毛利	117.7	276.9	(57.5)%
其他收入	0.1	1.6	
其他收益	0.2	-	
銷售及分銷成本	(0.2)	(5.4)	
行政費用	(44.9)	(54.7)	
其他開支	(4.4)	(5.7)	
經營利潤	68.5	212.7	(67.8)%
財務成本	(52.0)	(48.7)	
稅前利潤	16.5	164.0	(89.9)%
所得稅費用	(7.3)	(29.9)	
本公司擁有人期內應佔利潤 及全面收入總額	9.2	134.1	(93.1)%

根據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淨利潤為人民幣 9.2 百萬元，與 2018 年同期相比下跌約 93.1%。本公司潤滑油添加劑分部收入及毛利於 2019 年上半年分別錄得約 53.8% 及 57.0% 之跌幅。誠如本公司之前公告所述，國內市場潤滑油產品的市場競爭激烈且有效需求下降，極大影響了本公司部分主要客戶對本公司產品的需求量。此外，由於公司股份長期處於停牌狀態以及審計工作未完成，導致公司無法滿足部分大客戶對於合資格供應商的全部要求，公司獲得此部分客戶的訂單具有不確定性。在 2019 年上半年，由於該分部的銷售仍然處於較低水平，導致產品的單位固定成本較高，潤滑油添加劑分部的毛利率按年同比由約 40.5% 下降至約 37.7%。本集團特種氟化物分部方面，阜新恒通搬遷的不利影響仍然持續影響該分部的產能。受相關不可控制因素的影響，目前該分部新生產基地的建設工作進展緩慢，公司現階段無法準確預計項目完工時間。由於特種氟化物中間體的庫存所剩無幾，該分部銷售收入在 2019 年上半年比去年同期下跌約 58.2%，該分部處於毛虧狀態。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 3,862.7 百萬元（未經審核），而借款及股東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 2,931.0 百萬元（未經審核）。

上述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 業務更新

由於本公司股份長期停牌造成負面影響、相關重大項目進度延誤、宏觀經濟和國際局勢層面的不穩定因素，本公司預期潤滑油添加劑和特種氟化物兩個分部表現將受影響，下半年生產和銷售將面對嚴峻挑戰。

## 延遲刊發 2019 年中期業績及寄發 2019 年中期報告

由於延遲刊發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全年業績、以及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中期業績，故本公司將無法於 2019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刊發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2019 年中期業績**」）以及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2019 年中期報告**」）。

董事會知悉延遲刊發 2019 年中期業績及寄發 2019 年中期報告將分別構成不符合上市規則第 13.49(6)條及第 13.48(1)條之事項。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董事會會議及刊發 2019 年中期業績、預計寄發 2019 年中期報告之日期以及任何其他重大消息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之股份將繼續在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天合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魏奇

香港，2019 年 8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魏奇、魏宣及姜頌；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陳健生及徐曉東。